

证券代码：600218

证券简称：全柴动力

公告编号：2015-023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 年 4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科技大厦二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5,889,8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1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徐明余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5, 875, 007	99. 99	14, 800	0. 01	0	0. 00

2、 议案名称：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5, 875, 007	99. 99	14, 800	0. 01	0	0. 00

3、议案名称：**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5,875,007	99.99	14,800	0.01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坏帐准备及核销流动资产损失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5,875,007	99.99	14,800	0.01	0	0.00

5、议案名称：**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5,875,007	99.99	14,800	0.01	0	0.00

6、议案名称：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5,875,007	99.99	14,800	0.01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聘任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5,875,007	99.99	14,800	0.01	0	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25,792,500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00	0	0.00	0	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82,507	84.79	14,800	15.21	0	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4,007	74.83	14,800	25.17	0	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8,500	100.00	0	0.00	0	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1,100	82.77	14,800	17.23	0	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律师：唐民松、肖鑫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

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因此，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17 日